**询价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维保**

**项目编号：JY-2025-15**

**江苏省监狱管理局**

**2025年4月****目 录**

[目 录 1](#_Toc90484544)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_Toc9048454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_Toc90484546)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要求 6](#_Toc90484547)

[第四章 询价报价表 8](#_Toc90484548)

[第五章 合同格式 9](#_Toc90484549)

#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江苏省监狱管理局因工作需要，决定就相关安全设备维保实施询价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名称：安全设备维保

项目编号：JY-2025-15

**二、采购项目简要说明及预算金额：**

项目简要说明：

移动执法平台以及移动执法终端所需要的移动执法终端及相关服务的移动安全接入、综合认证系统、空中发证系统等安全设备将于2025年6月底到期，为确保现有安全设备的持续稳定运行，拟采购相关安全设备的维护事宜，本次主要购买信大捷安的4台移动安全接入系统、1台综合认证系统、1台空中发证系统、1套基础信息管理系统等设备的维保。服务期限两年，从2025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具体要求见需求。

本次采购限价19万元（2年）

**三、合格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2.具有良好的信誉与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加盖单位公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5.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等行政处罚）；

6.投标人需为郑州信大捷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服务商（提供有关授权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三）本项目 不接受 供应商使用进口产品。

**四、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4月24日下午15:00时，逾期送达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响应文件接收地点：南京市清凉门大街188号6211室

响应文件接收人：薛主任；

**五、本次谈判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联系人：薛主任 ，联系电话：025-86265187；

采购人地址：南京市清凉门大街188号

**六、本次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 。

**七、本次询价保证金要求：**

本次询价不收取保证金

**八、其他说明事项：**

（一）本询价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二）本询价文件提供及公告期限：自询价公告在“江苏监狱网”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本询价文件在“江苏监狱网”上免费下载或到清凉门大街188号6211室免费领取，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和修改，敬请继续关注“江苏监狱网”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安全设备维保  项目编号： JY-2025-15 |
| 2 | 采购人：江苏省监狱管理局  采购人地址：南京市清凉门大街188号 |
| 3 | 采购预算：  本次询价预算19万元，如果报价超过预算为无效报价。  本次询价保证金要求：无  本次询价不收取保证金。 |
| 4 | 询价响应文件正本份数：1份 |
| 5 | 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4月24日下午15:00前，  提交询价响应文件地点：南京市清凉门大街188号  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接收人： 薛主任  联 系 电 话：025-86265187 |
| 6 | 交付地点：南京市清凉门大街188号 |
| 7 | 服务期限：2025年7月1日至2027年6月30日。 |

#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1.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

2.具有良好的信誉与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加盖单位公章）；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的证明材料）；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承诺书原件加盖公章）；

5.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等行政处罚）；

6.投标人需为郑州信大捷安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授权服务商（提供有关授权证明材料，加盖单位公章）。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询价。

三、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1）未按照询价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或盖章的；

（2）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

（3）供应商不具备询价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询价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5）其他法律、法规及本询价文件规定的属未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的情形。

四、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询价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五、参加询价供应商应将询价响应文件密封，并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询价响应文件。采购人对未密封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采购人将拒绝在规定的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接收任何响应文件。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参加本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公司郑重声明：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第四章 询价报价表

参加询价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安全设备维保 | 项目编号 | | JY-2025-15 |
| 采购人 | | 江苏省监狱管理局 | | | |
| 询价标的 | | 详见需求清单 | 数量 | | 见需求清单 |
| 截止时间 | | 2025年4月24日下午15:00前 | 询价地点 | | 清凉门大街188号6211办公室 |
| 供应商联系人 | |  | 供应商联系电话 | |  |
| 项目需求 | 一、运维要求。提供信大捷安安全设备运维服务，保障信大捷安安全设备可靠稳定运行。包括不限于：  1.每月对设备进行巡检：对设备运行状态、开通的业务、安全策略、漏洞情况等内容进行巡检及补丁更新；  2. 提供加强服务，在重大安保任务、敏感时间节点、数据迁移等重要时间节点期间，能够根据业务需要提供服务；  3. 配合江苏省监狱管理局处理好安全突发事件，包括事先预警、提出应对处理预案、突发事件过程中的技术支持、事件善后处理等环节的工作，并定期对江苏省监狱管理局移动警务网络安全构架、网络安全隐患等方面提出可行性建设意见；  4.提供7\*24热线电话支持服务，提供不限时间、不限数量的移动警务网络安全隐患整改方法电话支持。重大问题及时给出解决方案和问题说明，情况严重需要1小时内赶到现场。  二、运维工程师要求：  1.需要有1年以上工作经验。  2.需要熟悉移动警务相关系统架构，能够配置一般的网络安全设备。  3.提供全年7×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故障发生1小时内现场响应。 | | | | |
| 供应商响应情况 |  | | | | |
| 询价过程及确定成交 | 1、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询价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1名成交候选人。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将在 “江苏监狱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 | | |
| 总报价（元） | 小写： | | | 大写： | |

**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

甲方 : 江苏省监狱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清凉门大街188号

联系方式：

乙方 :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根据江苏省监狱管理局相关安全设备维保采购项目编号为JY-2025-15采购项目询价采购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运维范围**

信大捷安4台移动安全接入系统、1台综合认证系统、1台空中发证系统、1套基础信息管理系统等设备的维保。

**二、运维要求**

提供信大捷安安全设备运维服务，保障信大捷安安全设备可靠稳定运行。包括不限于：

1.每月对设备进行巡检：对设备运行状态、开通的业务、安全策略、漏洞情况等内容进行巡检及补丁更新；

2. 提供加强服务，在重大安保任务、敏感时间节点、数据迁移等重要时间节点期间，能够根据业务需要提供服务；

3. 配合甲方处理好安全突发事件，包括事先预警、提出应对处理预案、突发事件过程中的技术支持、事件善后处理等环节的工作，并定期对甲方移动警务网络安全构架、网络安全隐患等方面提出可行性建设意见；

4.提供7\*24热线电话支持服务，提供不限时间、不限数量的移动警务网络安全隐患整改方法电话支持。重大问题及时给出解决方案和问题说明，情况严重需要1小时内赶到现场。

**三、运维工程师要求**

1.需要有1年以上工作经验。

2.需要熟悉移动警务相关系统架构，能够配置一般的网络安全设备。

3.提供全年7×24小时电话技术支持，故障发生1小时内现场响应。

**四、合同金额： 元。大写： 元。**

**五、付款：**合同签订，乙方提供合规票据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50%合同款；维保结束，乙方提供合规票据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合同款。

**六、合同纠纷处理**：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由甲方和乙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合同签订地为南京市鼓楼区。

**七、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未提供维保服务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2%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达1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2、乙方维保所提供的维保服务不符合甲方要求或相关规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改，乙方拒绝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八、合同生效：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

甲方： 江苏省监狱管理局

地址：南京市清凉门大街188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乙方：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5月 日